

# 中国人民银行山西省分行

晋银函〔2024〕49号

## 中国人民银行山西省分行关于省政协 十三届二次会议经济建设类第0788号提案的答复

尊敬的梁博委员：

您好。您提出的《关于金融机构更好支持民营企业的建议》收悉，经研究，现答复如下：

### 一、我分行金融支持民营企业工作情况

(一) 强化部门协同。联合省工商联、省地方金融管理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山西监管局、山西证监局四部门召开金融支持民营企业发展座谈会，听取民营企业对金融工作的诉求与建

议，研究落实金融支持民营经济的工作举措，推动银企“信息互通、供需互联”，提升金融服务民营企业质效。联合省地方金融管理局等部门通过发挥首贷续贷服务平台、“普惠金融产品发布机制”作用，深化开展“千名行长结对子”“万家小微评满意银行”“第二届个体工商户服务月活动”等活动，促进提升民营小微企业融资便利性和贷款可得性。配合省财政厅持续开展银行业金融机构小微企业贷款风险补偿工作，激励金融机构加大对小微企业的信贷支持力度。截至2023年末，全省普惠小微贷款余额3518.6亿元，同比增长40%，高于各项贷款增速28.7个百分点。2023年，新发放普惠小微贷款利率4.97%，同比下降0.81个百分点。

（二）用足用好货币政策工具。切实发挥好支农支小再贷款、再贴现及普惠小微贷款支持工具精准滴灌作用。2023年，全省累计发放支农支小再贷款630.9亿元，办理再贴现364.5亿元，向地方法人银行发放普惠小微贷款支持工具激励资金3.7亿元，有效撬动金融机构加大对民营领域的信贷投放，降低企业融资成本。聚焦转型高质量发展领域，用好支持煤炭清洁高效利用专项再贷款和碳减排支持工具，支持金融机构积极向绿色发展领域民营企业发放低利率贷款。2023年，全省新发放企业贷款、普惠口径小微企业贷款加权平均利率分别为4.18%和5.39%，同比分别降低0.35个和0.54个百分点。

（三）完善融资配套政策。推动健全贷款风险奖补机制，会同省财政厅设立小微企业贷款风险补偿资金，按照金融机构小微

企业贷款增量 0.1%或者运用人民银行再贷款发放的小微企业贷款增量的 0.2%给予风险补偿，激励金融机构增加小微企业贷款发放。2023 年对 168 家金融机构拨付补偿资金 8972.3 万元。会同省地方金融管理局指导各市建好用好首贷续贷服务中心，发挥“一站式、全流程”首贷服务作用，改进融资所需的抵质押登记、信用担保、保证保险等服务，提高市场主体首贷便利性。会同省财政厅等部门指导部分市用好小微企业信用保证基金，按照 10%的代偿率上限为金融机构发放小微企业信用贷款提供风险分担和增信支持。

(四) 指导金融机构应用省级地方征信平台加大融资支持力度。联合省地方金融管理局等部门印发《关于加强信用信息体系建设 加大信用贷款投放力度的通知》，促进金融机构加大对重点领域的信用贷款投放力度；制定出台《关于推动地方征信平台建设应用 促进中小微企业融资的指导意见》，对信息、信用和信贷的有机贯通提出了具体的指导性要求；主动适应网络技术发展趋势，创新平台应用模式，组织开发上线“信通三晋”省级地方征信平台的移动端——“晋融一网通”，并印发《关于推广应用“晋融一网通” 深化省级地方征信平台建设和应用的通知》，取得了企业融资渠道拓展、银行获客渠道拓宽的“双赢”效果。截至 2023 年末，已引导 17.22 万余户市场主体扫码注册平台并发布融资需求，入驻金融机构达 186 家，上架金融产品 844 款，平台累计帮助 8635 户企业获得融资 2146.34 亿元，其中，信用贷款 668.40 亿元，中小微企业贷款 1059.43 亿元。

## 二、关于您提出的支持民营企业融资方面的建议，我分行将积极采纳落实，进一步做好相关工作

(一) 加强政策工具引导，推动政策红利直达市场主体。充分发挥支农支小再贷款、再贴现、普惠小微贷款支持工具的精准滴灌和撬动作用，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涉农、民营小微企业等薄弱环节的信贷支持。用足用好碳减排支持工具，争取更多资金落地山西，引导金融机构精准支持绿色低碳领域。积极用好人民银行总行新设立的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再贷款工具，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科技型中小企业、重点领域技术改造和设备更新项目的金融支持。

(二) 强化政策协调配合，营造良好的融资环境。加强与省财政厅、省地方金融管理局等部门的沟通协作，依托联席会议、专项工作联系机制等，在政银企对接活动开展、重点企业名单梳理推送、小微和涉农贷款贴息奖补、融资担保机构风险分担、金融惠企政策宣传等方面密切配合，及时协调解决政策落实中的困难，合力推动民营小微金融服务政策有效落地。

(三) 持续推进省级地方征信平台涉企信用信息归集增量扩面。配合省地方金融管理局加快推进与市场监管、农业农村、科技、环保、电力等省级重点数据源单位有效对接，进一步加大知识产权、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企业研发和创新、碳排放、用电及缴费等方面涉企信用信息向省级地方征信平台的归集力度，同时将供水、燃气、供热等地市层面涉企信息归集省级地方征信平台

纳入营商环境考核指标，加快推进市县层面供水、燃气等区域性涉企信用信息归集。

**（四）强化省级地方征信平台的征信支持与融资撮合作用。**  
持续推进“晋融一网通”（省级地方征信平台移动端）在金融领域的应用，在全省范围内开展“经营主体深化年‘晋融一网通’，融资促进行动”，推进市县各类金融机构入驻平台，充分发挥平台的信用中介和融资中介功能，鼓励金融机构组织和动员所辖各级分支机构持续下沉服务重心，访商户、进企业、解难题，加大对民营及中小微企业融资支持力度。同时，指导平台运营机构积极向发达地区具有先进经验的征信机构学习，提升数据治理能力，不断完善、创新征信产品，努力打造特色应用场景服务专区，更好发挥以数增信、以信促融、以融兴企作用。

如您对以上答复有意见，敬请反馈。

感谢您对金融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并欢迎提出更多宝贵意见。

中国人民银行山西省分行

2024年4月22日